

投标人风险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合同签订、履约等政府采购环节应秉承诚实信用原则，实事求是，依法依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下列违法行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一、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响应的，将依法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验收时，如验收不合格，将通知整改，复验后仍不合格的，视为虚假响应。

二、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依法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中标投标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将按照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招标文件

投标人风险提示 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履约保证金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5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27

第七部分 合同文本 35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格式 40

 投标人单位名称：（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5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加盖电子签章） 56

 货物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 59

 近三年主要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61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62

 非强制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63

 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若有） 63

 以下产品为信息安全产品，如有涉及的内容，须具备有效认证证书 65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6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69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山阴县 2025 年油料单产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阴县 2025 年油料单产提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1406212025AGK00011
- 2、项目名称：山阴县 2025 年油料单产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22000.00 元
- 5、最高限价：422000.00 元
- 6、采购需求：复合肥料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 日历天内供货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若为生产厂家须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省级以上（含省级）农业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部门网上备案截图），若投标人为经销商，所供货物的生产厂家须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省级以上（含省级）农业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部门网上备案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4 月 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 23 时 59 分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 (www.ccgp-shanxi.gov.cn)

3、方式：

只允许在线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按照以下步骤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1)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完成“供应商注册”，已完成注册的请跳过此步骤；

(2) 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进入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使用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4、售价：免费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1、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 (www.ccgp-shanxi.gov.cn)

五、投标文件开启

1、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 (www.ccgp-shanxi.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朔州市）上发布。

2. 响应文件须使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完成。

3. 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供应商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上传响应文件。

4. 标书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供应商需使用编制标书时的 CA 数字证书，自行登录系统进行网上解密。解密设备及网络环境由供应商自行准备。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未完成解密的，视为响应无效。

招标文件

5. 开评标期间，供应商应在网上开标大厅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做好评审期间的工作。

6. 供应商应于开标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山西省）（<http://prec.sxzwfw.gov.cn>）主体库免费注册。

7. 供应商应于开标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www.ccgp-shanxi.gov.cn）进行供应商注册。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山阴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山阴县

联系方式：139349037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华峪南区文轩苑6号楼1单元2603室

联系方式：136234135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涛

电 话：1362341356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 本项目是否接受代理商投标：是
2	投标文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为电子标书
3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外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八部分）； 2. 投标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4.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见第八部分）； 5. 履行合同能力的承诺格式见第八部分）； 6.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及投标人提供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回执函或保函文件（具体内容见本部分序号 5 投标保证金相关规定） 7. 联合体（若有） 8. 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9.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可不提供）； 10.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的可不提供）； 11. 提供 2023 年度或者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12. 投标截止日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税收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最后一次交纳任意一项社保金凭

招标文件

		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投标人若为生产厂家须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省级以上（含省级）农业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部门网上备案截图），若投标人为经销商，所供货物的生产厂家须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省级以上（含省级）农业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肥料登记证（或农业部门网上备案截图）。（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查询记录（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本项目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第五部分。
4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1. 开标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2. 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 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4. 近三年同类项目合同案例及相关证明资料； 5. 本项目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6.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描述（格式自拟）； 7.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8.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9. 应急预案（格式自拟）；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若有，格式自拟）； 11. 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的响应情况（若有，格式见第八部分）。
5	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建议供应商以电子保证金或电子保函的方式交纳； 保证金金额为：肆仟元整。 2. 保证金递交方式：登录朔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24.167.17.18:8081/G2/）关注项目后在“我的投标项目”点击更多操作图标进入到对应项目递交保证金，

招标文件

		可自主选择转账或保函形式，保证金交纳状态以该页面为主。 3. 同一投标人，所投各包投标保证金须单独交纳。 4. 投标人须将保证金回执单或保函文件编制于投标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编制提交，均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6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
7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如涉及的话）	1. 本项目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需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并具备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如投标文件未提供，须在规定时间内予以提供。 （2）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2. 本项目涉及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投标货物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适当加分。 （2）投标人须如实填写《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并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3. 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要求： （1）须按照工信部联【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要求： （1）须根据财库【2017】141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

招标文件

		律责任。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5.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要求： (1)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 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 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价格折扣。
8	履约保证金	无
9	现场勘验/开标前答疑会	无
10	是否现场演示	否
1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本项目属于工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投标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执行机构，即“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货物”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指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和应当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6 “电子签章”指可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 Winaip 正确读取签章信息的电子签章。

2.7 本招标文件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时和日，计算在期间内。

2.8 本须知中单独对货物所描述的要求，只针对涉及采购货物。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持有符合法

律法规规定的有效证件的供应商。

3.3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和本项目所需的特定资格条件及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服务的供应商。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资格要求证明文件，具体提供的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 的要求。

3.4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代理商参加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 的规定。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 的规定。

3.6.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本部分 3.3 条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3.6.2 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联合体各方的同类资质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3.6.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投标协议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八部分。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通知的告知及获取

5.1 通知的告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已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及潜在投标人。

5.2 通知的获取

已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查看已发布的通知，或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点击查看获取相关通知。

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查看获取已发布的通知。

因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获取或无法获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内容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八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分方法；

第七部分 合同文本；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格式

6.2 招标文件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7 的规定。

6.3 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6.4 除非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解释为准。

6.6 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解释。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要求澄清。

7.4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场勘查/开标前答疑会，详细内容见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9 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持与原文一致，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8.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按各自内容分别上传。

9.1.1 开标报价一览表在技术应答完成后系统自动生成。

9.1.2 若单个序号的货物中包含多个产品的，可自行设计报价明细表，加盖电子签章后在系统内上传。

9.1.3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按第一部分第四条规定执行。

9.2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正文使用华文中宋小四号字体；表格内容为华文中宋五号字体。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要求编写。

9.3 投标保证金

若投标人以电子保证金方式交纳，退还金额及方式如下：

9.3.1 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之前（开标前一天十七点前）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以电子响应的方式的交纳。保证金交纳方式具体见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保证金相关规定。保证金的退还以对应交纳的方式退还。

9.3.2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保证金或提交的保证金金额不足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9.3.3 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9.3.4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

9.4 投标报价

9.4.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服务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4.2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报价一览表。投标人报出的总价为货物/服务全部完成交付的最终价格。

9.4.3 投标人必须整包进行投标，不得拆包分项投标。

9.4.4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9.4.5 投标人应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包括货物报价、装箱、包装、包装物料、送货、安装调试费、保险费用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总价及其他事项。

9.4.6 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服务等其他

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9.4.7 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主要辅材的项目，投标人自行设计表格，填写主要辅材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单价、数量等内容。

10.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0.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投标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0.2 投标文件有固定格式要求的须按第八部分提供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

10.3 开标报价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

10.4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5 因投标文件中提交资料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6 的规定。

12. 投标文件的签署

12.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种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2.2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中的“签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

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文件按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www.ccgp-shanxi.gov.cn）采购平台的要求进行文件加密。

14. 投标截止时间

14.1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进行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因自身原因未进行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4.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或自行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5.1 投标人在开标解密截止时间前，可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2 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上进行，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

15.3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五、开标

16. 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16.1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六、评标程序和要求

17. 项目组织

17.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

17.2 正常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工作。

18. 投标人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资格审查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

19.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部分的评标事务，出具经评标委员会签章的评标报告。

19.3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项目的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中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 评审中遵循的原则

21.1 审查中，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A、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B、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签章的；
- C、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D、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E、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F、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1.2 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A、开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误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3 如果多个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全部为同一品牌的按下述原则处理：

A、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B、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中标或获取中标人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

C、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技术需求书中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2. 投标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 PDF 格式加盖法人电子签章形式。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中采用 PDF 加盖法人电子签章形式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比较与评价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部分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2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规定的评标方法、中标条件以及评分细则进行。

24. 评审复核

24.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A、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B、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C、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D、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2 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A、有恶意串通的；
- B、有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的；
- C、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E、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G、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H、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编；
- I、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 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5.1 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评标结果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或者是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5.2 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或者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评审组长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章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章确认。

27. 评标过程保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 采购项目废标

28.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A、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

B、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C、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D、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项目废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做出相应的电子评标报告。

28.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废标结果公告。

七、签订合同

29. 中标通知

29.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签订合同

3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30.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0.3 本文件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供应商须按照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八、服务费

31. 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规定执行，向

中标单位收取（与招标人约定）。

九、保密和披露

32.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3. 披露

33.1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3.2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或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即可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必须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询问和质疑

34. 询问

34.1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可按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5. 质疑

35.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以电子形式一次性在山西政采云平台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 供应商质疑时须包含以下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

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内容包括：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法定代表人质疑时不提供此项内容）、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时间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内容包括：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35.4 对采购文件编制内容（不包括采购需求）、评审过程提出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答复。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由采购人进行书面答复。

35.5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时限对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做出处理和答复。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B.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C.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D.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E. 质疑答复人名称；
 - F. 答复质疑的日期。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5.6 质疑供应商撤回质疑的，终止质疑处理；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1406212025AGK00011
- 2、项目名称：山阴县 2025 年油料单产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22000.00 元
- 5、最高限价：422000.00 元
- 6、采购需求：复合肥料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 日历天内供货

二、技术要求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复合肥料	40kg/袋	1、产品符合 GB/T15063-2020 标准 2、总养分 N+P ₂ O ₅ +K ₂ O≥40% 3、N:P ₂ O ₅ :K ₂ O=28:6:6	120.5 吨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多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证明文件复印件清晰、符合要求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正文需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 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清晰、符合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履行合同能力的承诺； 内容有效，签署和印章使用完整、清晰、符合要求
4	良好的纳税记录	投标截止日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 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清晰、符合要求
5	良好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最后一次交纳任意一项社保证明 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清晰、符合要求
6	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无违法记录声明内容完整，签署符合要求。 2、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审查。网上查询的内容有不良记录且在执行期间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投标无效，并将相关内容存档。
7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及开户许可证	投标保证金要求足额交纳，且从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转出
8	本项目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复印件清晰、符合要求。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投标文件签署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报价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供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二、政策性要求的评定

1、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否则投标无效；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如无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在综合得分相同前提下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需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

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4、投标人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加分。投标人需将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并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5、承诺所投报的计算机预装正版操作系统，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6、所投报信息安全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的产品。

7、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1) 须按照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 小、微企业享受投标货物15%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

(3) 采用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采购合同的，评审优惠幅度为5%。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1) 须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享受15%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B.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C.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D.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E.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

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本项目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评审标准：

（1）投标人投标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标产品 10% 的价格折扣，以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人投标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

（3）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价格折扣政策可与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叠加。

11、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要求：

（1）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

（3）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 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 3%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三、无效投标的情形

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二、评标方法及中标条件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具体评分见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候选人。按照得分高低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评定内容及标准	
一、商务部分（10分）	0-10分
1、企业业绩（10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倒算三年）的同类型货物，采购的有效合同（需提供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盖章签字页、合同明细页，每提供上述完整一份可得5分，最高得10分。不提供、提供不全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说明：本款可作为分值认定的合同案例仅指投标人近三年内（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倒算三年）自身的合同案例，即合同案例合同的乙方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完全一致，如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工商部门的证明文件。	10分
二、技术部分（60分）	0-60分
1、项目组织实施机构（5分） 针对本项目拟成立的项目组织实施机构，提供的人员配备是否合理、制度齐全完善，是否能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直至0分。可并列排名。 A. 有且准确提供本项目人员组织结构图，总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姓名、职务、详细的地址和联系方式【1分】 B. 具有完备的公司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人员管理及考核制度【1分】 C. 有安全管理制度，具有仓储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1分】 D. 具有配送过程安全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1分】 E. 内部监督检查制度及考核办法【1分】	5分
2、进度安排及交付标准（5分） 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进度安排是否科学、合理、可行，交付成果是否能最大限度的满足本项目的要求，进行综合打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直至0分。可并列排名。 A. 进度安排合理，内容全面条理，结构清晰，能满足供货期要求并提前完成供货任务的【3分】 B. 进度安排可行，有适用性、可操作性，交付成果能最大限度的满足本项目的要求，提供进度安排详细方案的【2分】	5分
3、售后服务方案（18分） 3.1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具有科学合理的配送保障措施，进行综合打	18分

招标文件

分。（4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 0.2 分，直至 0 分。可并列排名。 A. 具有详细的售后服务团队人员名单，售后服务时间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提前安排人员到场的【1分】 B. 有售后客服热线或客户投诉渠道，并及时登记反馈并能处理的【1分】 C. 有满足供货要求的多种配送车辆，并具备相应的配送人员，专车专人负责【1分】 D. 具有详细的配送保障措施，能符合运距，防潮防霉的应急预案的【1分】 3.2 具有完善的现场响应服务能力，完善、合理的服务响应方案，进行综合打分。（4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 0.2 分，直至 0 分。可并列排名。 A. 现场响应及时，接到客户通知后，12 小时响应，24 小时安排售后人员前往客户处解决问题【1分】 B. 现场响应方案完善，能充分体现投标人响应服务能力的【1分】 C. 现场响应方案合理，有充足的响应流程安排，有响应承诺的【1分】 D. 现场响应方案可行，能满足项目的实际需求的【1分】 3.3 具有全面可行且完善的售后服务细则，确保售后的退换等服务，进行综合打分。（10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 0.2 分，直至 0 分。可并列排名。 A. 售后服务方案明确，有退换货及时准确的具体措施的【2分】 B.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有确切的服务方式，服务内容的【2分】 C. 售后服务方案可行，如变质发霉；包装破损、胀袋的具体预防及措施的【4分】 D. 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流程图的【2分】	
4、供货配送方案（10分） 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所投包内内容的供货方案，根据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清晰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 0.2 分，直至 0 分。可并列排名。 A. 配送快捷，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送达，保证所采购货物的质量【2分】 B. 具备运输及仓储能力，节假日照常配送的【2分】 C. 有详细的供货进度安排和供货能力保障的【2分】	10 分

招标文件

D. 供货运输及仓储安排合理，有满足产品需求的运输及仓储方式和应急措施的【4分】	
5、投标货物的详细说明（8分） 根据所提供货物的质量保障方面进行评价打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真实图片、参数达标信息及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关质量的有效证明）根据详实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 0.2 分，直至 0 分。可并列排名。 A. 提供货物详细达标参数并附有货物真实图片的【2分】 B. 提供的货物（产品）技术性能优良、性价比高，各项技术指标满足并优于招标文件要求【2分】 C. 有完善的质量保障措施和质量管理体系的【2分】 D. 有完善的质量验收制度的【2分】	8分
6、应急处理方案（14分） 具有紧急突发事件迅速处置应急预案，需针对本项目实际工作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意外情况（如货物破损、运输等其他可能发生或预料到的其他方面），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容全面详细情况，应急处理方案安排科学合理、完整全面、切合实际、可行性强能全盘考虑用户需求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最优方案评分得标准分，其余依次递减 0.5 分，直至 0 分。可并列排名。 A. 临时需求及紧急供应的应急处理方案【3分】 B. 货物运输过程中（恶劣天气、交通管制等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理方案【3分】 C. 货物储存过程中（霉变、包装破损、胀袋等）的应急处理方案【3分】 D.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时的应急处理方案【5分】	14分
三、价格分（30分）	0-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单价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单价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单价报价)×30%×100（保留 2 位小数）	30分

第七部分 合同文本

需方：

供方：

供方在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采购中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条款

供方向需方提供以下货物（具体品牌、数量、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清单）

二、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小写）：¥

合同总金额包含包装、仓储、运输、装卸、安装调试、税费、保险费、供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以及验收合格之前与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费用。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

三、合同资金支付

四、履约保证金：

五、售后服务及承诺

供方向需方承诺：

六、交货

1、交货期限：

2、交货地点：

七、交验

1、验收由需方组织进行，必要时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需方验收供方所交的货物后要制作填写“合同履行情况验收报告”。验收结果须供需双方共同确认。

2、交货时供方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需方有权要求供方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供方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需方的合法权益，供方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3、供方交付产品中的软件应无知识产权纠纷，若出现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问题，由供方自行承担。

4、需方要按照招标文件中的验收标准来进行验收，按照与履约验收挂钩的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执行。

八、需方责任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供方办理有关事宜。

3、对合同条款及价格负有保密义务。

九、供方责任

1、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标书承诺的，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

2、保证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十、违约责任

1、需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货款的，每逾期一日向供方偿付合同款总额 2‰ 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供方有权解除合同，届时需方向供方退还已收到的货物及履约保证金，并赔偿由此给供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需方有权拒收。同时，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 2‰ 违约金。

3、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时，供方向需方偿付合同款总额的 2‰ 违约金。

4、供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供方向需方偿付合同款总额的 2‰ 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后，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5、供方在履约中，未履行供方责任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6、供方在履约中，未完全履行供方责任的，需方可按扣除履约保证金。

7、因需方错告或变更到货地点而给供方造成的损失，由需方负担。

8、因需方原因导致合同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需方应当对供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供，贴偿或者补偿中标金额的 1‰。

9、符合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及时间，需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每逾 1 日需方向供方偿付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2‰ 滞纳金。

十一、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解决

供需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需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由供、需双方代表签章确认后，即行生效。

2、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四、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招标文件（含澄清或修改文件）

2、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说明文件）

3、投标人所做的其他承诺

需方（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供方（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投标人所做的其他承诺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格式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排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排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3、按投标文件要求“格式”提供的材料，如有调整，内容及签署必须完整、有效，且没有本文件不可接受的条件。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加盖电子签章）

二〇二 年 月 日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目录

1、	页码
2、	页码
3、	页码
4、	页码
5、	页码
6、	页码
7、	页码
... ..	页码

说明：目录内容和排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及顺序排列，有格式的按格式规定提交，未规定格式的自行拟定，所提供的扫描件需扫描原件且清晰可辨。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投标人代表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	--

投 标 函

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以下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项目。

第一包：人民币（大写）元（¥： 元）

.....

2、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内（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约完毕。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资质要求。

4、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报价一览表。

6、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时，导致投标无效。

7、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

和义务。

8、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9、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

10、对贵方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的公告或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我方会及时查看获取。若因线路故障等其他原因导致通知延迟获取或无法获取，责任由我方自负。

11、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2、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3、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5、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6、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办公） （手机）

E-mail：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针对贵中心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截止开标日我方的“投标人资格”情况声明如下：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能够提供所属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等对生产或经营该投标产品规定的特殊资格、证照等。如没有提供，我方认为所属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等对生产或经营该投标产品没有特殊资格、证照的规定，且不再提供关于生产或经营该投标产品的其它资格、证照等。
- 七、能够提供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资料；
- 八、关于“投标人资格”需要补充说明的其它事项（没有补充说明事项的，直接删除）。

我方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若有不实，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留核查投标人上述内容及相关原件的权利，如经核查与上述声明不符，或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拒不配合提供相关原件，均视为弄虚作假。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若有）

按照本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 中“特定资格条件”规定提交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情况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及投标人提供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回执函或保函文件。

联合体投标注意事项（若有）

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2、本项目有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联合体各方的同类资质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投标协议书》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中晋岷嵘（山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 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编号）的投标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投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投标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投标而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本协议提交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甲方（法人电子签章）：

乙方（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标人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投标人无违法记录声明

致：招标代理机构

本投标人现参与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在投标前查询了本公司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信用信息，其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均为 0 记录；查询了本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为 0 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履行合同能力的承诺格式

履行合同能力的承诺

招标代理机构：

本投标人现参与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加盖电子签章）

二〇二 年 月 日

目 录

1、	页 码
2、	页 码
3、	页 码
4、	页 码
5、	页 码
6、	页 码
7、	页 码
... ..	页 码

开标报价一览表格式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第 包

货币：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产地及 厂家	数量	单价	合价	供货 期	环保节 能产品 证书编 号及有 效期	备注
第包 总报价(大写)： ¥：										

注：如无环保节能产品，此处写无。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货物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格式

货物技术规范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偏离情况	备注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对应规范	说 明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近三年主要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截止开标之前近三年已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主要同类型项目：

使用单位	使用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数量（台/ 套/只）	交付使用 日期	备注

备注：投标人应将案例的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号	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必须符合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要求。

非强制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非强制节能产品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以外的其他节能产品将给予适当加分。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注册商标	产品型号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将给予适当加分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若有）

正 版 软 件 承 诺

本投标人现参与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信息安全产品说明

以下产品为信息安全产品，如有涉及的内容，须具备有效认证证书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的定义和适用范围
1、边界安全	1) 防火墙	防火墙产品是指一个或一组在不同安全策略的网络或安全域之间实施网络访问控制的系统。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以防火墙功能为主体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2）其它网络产品中的防火墙模块；不适用个人防火墙产品。
	2) 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	网络安全隔离卡是指安装在计算机内部，能够使连接该计算机的多个独立的网络之间仍然保持物理隔离的设备。安全隔离线路选择器是与配套的安全隔离卡一起使用，适用于单网布线环境下，使同一计算机能够访问多个独立的网络，并且各网络仍然保持物理隔离的设备。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安全隔离计算机；（2）安全隔离卡；（3）安全隔离线路选择器。
	3)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是指能够保证不同网络之间在网络协议终止的基础上，通过安全通道在实现网络隔离的同时进行安全数据交换的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2）安全隔离与文件单向传输产品。
2、通信安全	4) 安全路由器	安全路由器是指为保障所传输数据完整性、机密性、可用性，应用于重要信息系统的，具备 IKE 密钥协商能力，端口 IPSec 硬件线速加密能力的路由器。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集成了 IPSec/SSL，以及防火墙、入侵检测、安全审计等一种或多种安全模块的路由器，仅接入公用电信网的路由器除外。
3、身份鉴别与访问控制	5) 智能卡 COS	智能卡芯片操作系统(COS-Chip Operating System)是指在智能卡芯片中存储和运行的、以保护存储在非易失性存储器中的应用数据或程序的机密性和完整性、控制智能卡芯片与外界信息交换为目的的嵌入式软件。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采用接触或/和非接触工作方式的智能卡的 COS；（2）其它被集成或内置了的 COS。
4、数据安全	6)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是指实现和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的备份和恢复过程的软件。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独立的数据备份与恢复管理软件产品，不包括数据复制产品和持续数据保护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的定义和适用范围
5、基础平台	7) 安全操作系统	安全操作系统是指从系统设计、实现、使用和管理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并实现了 GB 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划分准则》所确定的安全等级三级（含）以上的操作系统。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独立的安全操作系统软件产品；（2）集成或内置了安全操作系统的产品。
	8) 安全数据库系统	安全数据库系统是指从系统设计、实现、使用和管理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并实现 GB 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划分准则》所确定的安全等级三级（含）以上的数据库系统。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独立的安全数据库系统软件产品；（2）集成或内置了安全数据库系统的产品。
6、内容安全	9) 反垃圾邮件产品	反垃圾邮件产品是指对按照电子邮件标准协议实现的电子邮件系统中传递的垃圾邮件进行识别、过滤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透明的反垃圾邮件网关；（2）基于转发的反垃圾邮件系统；（3）与邮件服务器一体的反垃圾邮件的邮件服务器；（4）安装于已有邮件服务器上反垃圾邮件软件。
7、评估审计与监控	10) 入侵检测系统（IDS）	入侵检测系统指通过对计算机网络或计算机系统中的若干关键点收集信息并对其进行分析，发现违反安全策略的行为和被攻击迹象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网络型入侵检测系统；（2）主机型入侵检测系统。
	11)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指利用扫描手段检测目标网络系统中可能被入侵者利用的脆弱性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网络型脆弱性扫描产品；不适用：主机型脆弱性扫描产品；数据库的脆弱性扫描产品；WEB 应用的脆弱性扫描产品。
	12) 安全审计产品	安全审计产品指能够对网络应用行为或信息系统的各种日志实行采集、分析，形成审计记录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将主机、服务器、网络、数据库及其它应用系统等一类或多类作为审计对象的产品。
8、应用安全	13) 网站恢复产品	网站恢复产品是对受保护的静态网页文件、动态脚本文件及目录的未授权更改及时地进行自动恢复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针对静态网页文件、动态脚本文件及目录进行自动恢复的产品。

本项目服务方案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描述
质量保证措施
售后服务方案
应急预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法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依据财库【2014】68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